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招生簡章

一、目的：

- (一) 呼應新課綱，透過領域課程的落實，培養學生「運算思維」和「設計思考」的素養。
- (二) 提供統整、探究以及實作體驗的機會，因應未來全面資訊化的社會以及經濟轉型、產業與職業環境的轉變等趨勢，培養適應未來的素養與能力。
- (三) 運用STEAM原則落實跨域知識之串連、統整、創新及探究應用，發展科技創新特色。

二、招生對象及名額：

由本校110學年度高一新生中甄選成班，採分散型方式，放學、周末或暑假須上課，擇優錄取24人立成一班，男女兼收。

三、課程適合修習對象：

- (一) 對於資訊有濃厚興趣者。
- (二) 在程式學習方面有潛能者。
- (三) 對增進工程與大數據運用有具體想法與思考者。
- (四) 對未來科技有探索興趣者。

四、申請資格：

下列條件**皆具備**者方可報名參加遴選：

- (一) 110學年度入學本校高一新生
- (二) 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能力等級加標示**A以上**，
- (三) 國中教育會考自然科能力等級加標示**A以上者**。

五、報名日期、地點及方式：

- (一) 報名日期、時間與地點：

日期、時間	報名地點
109年7月16日（五）9:00-110年7月19日（一）12:00	線上報名

- (二) 報名費用：

1. **每人100元整，費用於測驗當天繳交。**
2. 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非一般清寒證明），報名費全部減免。（上列證明文件之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若有減免依據，請於測驗舉行當天攜帶證明。**

- (三) 報名文件：報名學生應依序檢具以下表件，採線上報名。

1. 報名表、書面審查資料（一）、書面審查資料（二）：如附件一、二、三，請填妥相關資料並上傳相關檔案。書面審查資料（二）如有競賽成績，請於報名表單同時上傳競賽成績證明文件之照片或掃描檔案。
2. 准考證：為因應線上報名作業，本校設備組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手續是否完

成，考試當日則以個人身份證作為證明，不另發放准考證。

3. 同意報名切結書：如附件四。請列印或手抄於紙上，由學生及家長親筆簽名後上傳於報名Google表單。

4. 會考成績證明：請於報名時於表單上傳成績單正本或成績證明正本清楚照片。

(四) 辦理報名手續後不得要求退費，報名相關資料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或退還。

六、甄選日期時間、地點與方式：

(一) 採筆試及書審甄選方式辦理。測驗時間、內容及佔錄取總比例說明如下。

1. 筆試

日期	測驗內容	時間	備註
日期與時間待公告於本校網站（待教育部公告可開放校園活動後進行測驗）	數學邏輯與推理能力測驗	80分鐘	*考前20分鐘為預備鈴，說明考試注意事項。 *考試開始後15分鐘則不可入場。 *攜帶 2B 鉛筆、橡皮擦、藍色或黑色原子筆及修正帶(液)

試場規則

一、進出試場規則：

筆試於測驗開始後15分鐘不得入場，考試開始後不得提早離場。

二、考試攜帶物品：

1. 考試時考生須攜帶身份證準時入場，對號入座。

2. 請自行攜帶 2B 鉛筆及原子筆，文具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

3. 非應試用品（含發聲設備、行動電話、呼叫器、PDA 等通訊器材請關機）、參考書籍、紙張及個人物品一律放在教室後方地上，不得隨身攜帶。計算紙以試場提供為準。

三、場內應辦事項：

進場時應先將評量證及含照片之身份證件放置桌面左上角。

四、場內禁止事項：

1. 嚴禁談話、左顧右盼等任何舞弊行為；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2. 考試結束鐘（鈴）響畢，監試人員宣布考試結束，不論答畢與否應即停止作答，待監試人員收卷、收卡並確認無誤後方可離場。交卡後強行修改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五、其他：

如遇空襲警報、地震，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迅速疏散避難。

2. 書審資料：

(1) 學生自己對自己生涯與學習規劃及對計畫了解程度與適切性。

(2) 國中時期參與教育局或教育部級國際級主辦之資訊／生活科技相關競賽成績。若由學校、機關或民間團體承辦者，應註明教育局(處)核准或核備文號，否則不予採計。另由學校、機關或民間團體邀請教育局（處）共同主辦者，應提出具教育局（處）核准或核備文號之公文，否則不予採計。

(3) 競賽表現：採計上限 20 分。國際性每項 8 分、全國性每項 4 分、縣市級每項 2

分。

(4) 書審資料含相關證明文件詳見**附件三**，請於報名時一併上傳。

3. 總分計算：

(1) 各項佔比：書審資料30%、筆試70%。

(2)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達到數學A++且自然科A++者可免筆試。

(3) 以上條件綜合排序後擇優錄取24名之學生，將獲臺北市教育局補助部分之課程費用。

(二) 測驗地點：以上測驗均在本校舉行，請留意本校網站所公布之試場位置。

(三) 錄取方式：依比例加總分數排序，錄取前24名。若同分者超過錄取名額，依筆試測驗、書審順序錄取。

七、放榜日期與成績公告：

(一) **筆試完成後一週**，公告通過名單於本校網站(<http://www.ccshtp.edu.tw/>)，不另行個別通知。

(二) 如欲放棄入班安置資格，應填妥放棄安置同意書 (**附件五**)，並於**指定時間 (將於公告考試日期時同步公告)**，由本人或監護人至本校教務處設備組辦理，逾時視同同意入班；因學生放棄安置致有缺額，則依序由備取學生遞補。如欲複查成績，亦請於**指定時間 (將於公告考試日期時同步公告)**由本人到校。同日下午將進行備取生錄取通知作業。

(三) **最終錄取名單將於指定時間公告 (將於公告考試日期時同步公告)**。

八、備註：

本班別將規劃相關競賽、產業講座、參訪及營隊，應積極參與。

附件一

報名編號: _____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AI課程甄選報名表

※本次甄選採線上報名，請填寫線上表單報名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二吋照片黏貼處)
出生年月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畢業學校		監護人簽名		
聯絡方式	電話 (家) (手機)			
	地址	□□□□□		
	e-mail			
申請資格	※請在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符合項目(報名時均須繳交相關證明文件並請檢附國中會考成績單正本與影本各一份;正本於報名時當場驗選,影本留存備查):			
	資格證明 (國中會考英語及數學分數須達到標準)	1. <input type="checkbox"/> 入學本校高一新生,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能力等級加標示A以上者。 2. <input type="checkbox"/> 入學本校高一新生,國中教育會考自然科能力等級加標示A以上者。		
項目		內容(以下由工作人員填寫)		承辦人員
審核報名資格及相關表件 (逐項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審查報名資格及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填妥之報名表(須貼妥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填妥之准考證(須貼妥照片)		
繳交報名費 (擇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100 元整(測驗當天再行繳交)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證明(或核定函)及戶口名簿影本,免收報名費(若有減免依據,請於繳費當天攜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免收報名費(若有減免依據,請於繳費當天攜帶證明)		
核發准考證		<input type="checkbox"/> 核發准考證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書面審查資料（一）

報名編號：_____ 學生姓名：_____

請回答以下問題

1. 未來要修習的AI課程與你未來的生涯規劃、或欲就讀之大學科系有甚麼關聯性？（請自己以手寫，最少200個字）

2. 參與本計畫放學、週末、或暑假時間必須額外修課，請問你的課後及週末時間有何活動安排？（請自己以手寫，最少100個字）

3. 申請參與AI課程班的動機(請自己以手寫500字以內)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書審資料（二）

報名編號：_____ 學生姓名：_____

資訊/生活科技相關競賽成績			
競賽名稱		採計分數	備註
獲獎成績			請繳交影本正本驗畢歸還
主辦單位			
核准字號			
競賽名稱			
獲獎成績			
主辦單位			
核准字號			
競賽名稱			
獲獎成績			
主辦單位			
核准字號			
競賽名稱			
獲獎成績			
主辦單位			
核准字號			
競賽名稱			
獲獎成績			
主辦單位			
核准字號			
競賽名稱			採計分數
獲獎成績			
主辦單位			
核准字號			
競賽名稱			採計分數
獲獎成績			
主辦單位			
核准字號			
總分			
核章			

同意報名切結書

學生姓名：_____ 身分證號碼：_____

學生_____同意參加110學年度臺北市立中正高中「人工智慧（AI）」課程甄選，填寫之資料及繳交之表件，如有問題一切責任自負。

學生本人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

日期：110年 月 日

※請以本校提供簡章中「附件四」同意報名切結書之模板，列印或抄寫於紙上，家長及學生本人親筆簽名並拍照隨Google表單上傳，待測驗當天繳交正本。

第 1 聯安置學校存

收件編號(學校填寫):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班
放棄入班同意書**

學生_____ (身分證號碼: _____) 參加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班入班甄選, 通過甄選, 得以參加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班; 惟經慎重考慮後, 自願放棄參加資格, 絕無異議, 特此聲明。

學生簽名:

監護人簽名:

日期: 110年 月 日

第 2 聯學生存

收件編號(學校填寫):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班
放棄入班同意書**

學生_____ (身分證號碼: _____) 參加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班入班甄選, 通過甄選, 得以參加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AI課程班; 惟經慎重考慮後, 自願放棄參加資格, 絕無異議, 特此聲明。

學生簽名:

監護人簽名:

日期: 110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1. 欲放棄入班者, 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 簽章後於指定時間(後續隨測驗日期公告)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設備組辦理。
2. 放棄入班聲明書蓋章後, 將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 第 2 聯由學生領回。
3. 經完成上述手續後, 不得撤回, 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